

2024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重要讲话精神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2023 年重点工作安排》等上级文件精神，规划建设沙头角国际消费和航运合作区，推进深圳盐田港和香港葵青港分工合作、错位发展，打造高水平国际航运服务中心，推动深圳盐田-香港葵青港口组合运作，深入开展组合港综合研究，制定组合港空间布局发展规划。2024 年该项目的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围绕“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相关政策及运作模式的改革创新开展进一步深化研究，探索构建深港一体、湾区联动的国际化航运物流体系，为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链接地提供坚实保障。我局严格按照委托课题管理有关要求，切实把课题做好做深做实。

按照盐田区委、区政府要求申报课题并通过评审，该项目年初预算 80 万元，年中调整为 79.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79.3 万元，执行率应为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谋划建设组合港，推进深港两地国际航运基础设施共享、产业发展协同和政策机制创新，构建深港一体、湾区联动、陆海统筹的国际化航运物流体系，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链接地，实现深港两地国际航运领域深层次合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以民生诉求部填报完成的《2024年“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目标申报表》以及《2024年“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绩效支出自评表》为基础评价项目决策，以项目实施过程文件为依据评价项目过程，以项目各项工作合同、项目成果为依据评价项目产出，以项目投入运行各方面实际表现为依据评价项目效益。旨在实现以下目的：一是深入了解2024年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对于项目的投入和产出进行绩效分析；二是发现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提供建议，进一步优化项目开展的规范性、有效性。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2024年度经费79.3万元，资金主管部门为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评价时间范围定为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的原则、方法和标准

在本次绩效评价中，评价小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主要采用比较法、资料分析、凭证查

阅、实地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以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其他标准作为评价标准。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设计了2024年度“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17条评价指标，总分值为100分制，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局办公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办法，组织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开展自评工作，汇总自评结果，加强自评结果审核和应用；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部门评价工作，加强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4年度“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按照预期完成，为“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建设提供有效指引。但评价发现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评价小组根据指标体系，结合项目有关各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研、访谈等获取的信息，对2024年度“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进行综合评分，最终评分结果为98分，综合评定等级为“优”。[《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 2024年度“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1.00	19.00	90.48%	A1 项目立项	8.00	8.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7.00	5.00	71.43%
				A3 资金投入	6.00	6.00	100.00%
过程	19.00	18.97	99.84%	B1 资金管理	10.00	10.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9.00	9.00	100.00%
产出	30.00	30.00	100.00%	C1 产出数量	8.00	8.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8.00	8.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8.00	8.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6.00	6.00	100.00%
效益	30.00	30.00	100.00%	D1 实施效益	20.00	20.00	100.00%
				D2 满意度	10.00	10.00	100.00%
总分					100.00	98.00	98.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必要性：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大会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上发表重要讲话、对深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上级文件精神，

立足我国国际物流供应链安全，围绕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发展，着力开展深港组合港深化研究，充分发挥港口组合规模效益，巩固香港世界航运枢纽港地位，支撑深圳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助力国家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是香港繁荣稳定所需，深圳创新发展所需，国家战略所需。

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项目申报、立项批复等资料，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可行性：我局此前曾经开展“深圳盐田-香港葵青”组合港重点项目，取得积极成果并获得区领导肯定，也是当好区领导参谋助手的有效抓手。

绩效目标：2023年，我局依据盐田区财政部门要求填报《“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表》和《“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项目绩效目标表》，设立的产出和效益指标均与项目系统开发工作密切相关。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5项三级指标，涉及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各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均可通过定性和定量方式来衡量。故按照评分标准，此项不扣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课题经费资金已全部到位，按照绩效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的招投标手续，召集专家进行评审工作，项目完工后及时组织验收。项目过程类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到位、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

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健全性情况及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

1. 资金管理指标。

2024 年该项目资金共 79.3 万元，实际到位 79.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2024 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 79.3 万元，用于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深化研究工作，经查阅资金使用的明细账、银行流水账单、记账凭证、合同、发票以及会议纪要等资料，本项目资金使用报销程序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中支出管理执行。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组织实施指标。

我局制定了《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包含财务、采购、合同、资产等制度，且内容完整有效，约束力强。

我局严格按照委托课题管理有关要求，按照市、盐田区财政部门有关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事实清楚，佐证资料齐全。故按照评分标准，此项不扣分。

该项目支出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管理规定及发改局财务管理制度，费用支出手续齐全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相关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已整理并及时归档。

(三) 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按照计划申报表的工作进度安排表逐步进行，预算批

复后，资金逐步下达，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均提前达到时序进度，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均经过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并得到区领导认可，于2024年12月前达到支付率100%。项目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验收达标率、成果出具及时率均为100%，故按照评分标准，此项不扣分。

产出成本主要从成本控制情况方面进行评价分析，2024年度项目预算数为8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79.3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79.3万元，预算支出率为100%。在经费方面做到严格把控。故按照评分标准，此项不扣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研究项目形成“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实施论证报告，分两步走推进组合港建设，对组合港的空间布局、产业规划以及配套政策分别开展针对性的综合深化研究，为精准开展人才招引，创新政策策略、完善机制保障、促进港航相关产业发展、持续做好组合港建设提供有效指引。本项目没有相关投诉情况。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坚持目标导向。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全面设置绩效目标，不断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使科室清楚了解财政支出效果与其支出责任，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细化评价，强化结果运用。对上年度已完成绩效项目评价的结果，加强学习运用，提高项目绩效目标的可行性和资金使用的

安全性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不足。主要是项目经办人员未将预算绩效管理中绩效目标设置和项目实际产出和效益有效结合，未充分将项目产出和预期效益有效展示出来。

七、有关建议

根据评价情况和存在问题分析，对项目提出建议或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项目人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不断提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和明确性，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想要匹配。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2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p>	3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p>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p>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2
过程(19)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3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3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3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7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8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8分）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质量(24)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8分)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8分)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8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支出成本与总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成本/总成本)×100%。(6分)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6
效益(30)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为“香港葵青-深圳盐田”组合港建设提供有效指引(20分)。	2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有无相关投诉(10分)。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总计		98